

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检查事项名称	依据
1	管理体系和服务认证专项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2	CCC 获证产品市场抽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质检总局令第 117 号）
3	食用农产品获认证产品监督抽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4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63 号）
5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专项抽查项目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75 号）
6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能源效率标识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35 号）
7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全国质检系统省级以上、专业计量站)专项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专业计量站管理办法》（国家技术监督局第 24 号令）、《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第 15 号令）
8	国境口岸储存场地卫生监督	《国际卫生条例 200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及其实施细则
9	进境非食用动物产品指定企业日常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进出境非食用动物产品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59 号）
10	进境粮食生产加工企业日常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进出境粮食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77 号）
11	出境竹木草制品注册企业日常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出境竹木草制品检疫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45 号）
12	出境饲料添加剂(不含动植物源性成分)注册登记企业日常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18 号）

序号	检查事项名称	依据
13	法定检验以外进出口商品的抽查检验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进出口商品抽查检验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39 号）
14	备案出口食品原料种植场现场审核和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44 号）
15	备案出口食品原料养殖场现场审核和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44 号）
16	备案出口食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44 号）
17	已获得备案的进口食品进口商监督抽查（备案信息、进口和销售记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44 号）
18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监督抽查（总局发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19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抽查（总局发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20	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生产许可证发证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质检总局令第 133 号）
21	食品相关产品安全监管（监督抽查、生产许可证后监管、风险监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2	开展“质检利剑”执法专项行动，对重点产品进行执法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
23	开展区域整治，对区域内生产企业开展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
24	开展企业产品质量承诺活动，对作出质量承诺企业履行承诺情况开展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